

宋
晞著

宋史研究論叢

第一輯

中國文化研究所印行

宋
晞著

宋史研究論叢
第一輯

中國文化研究所印行

版 所 不 翻
權 有 許 印

中華民國五十一年六月初版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七月再版

宋史研究論叢 第一輯

(152)

定價：精裝本每冊新台幣一二〇元
平裝本每冊新台幣八〇元

編輯者：中國文化研究所

著作者：宋 晞

出版者：華岡出版有限公司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一〇八二號

發行者：華岡出版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陽明山華岡于正路一號

電話：八六一〇九二三

郵撥：一〇一四二五號帳戶

門市部：台北市農安街三十五號之一

電話：五九四八四五五

印刷者：華岡印刷廠

地址：台北市陽明山華岡大功館

再版自序

本書於民國五十一年六月出版以來，引起學術界的重視，書評紛見於國內外重要刊物。國內如萬惟英所撰書評，刊於國立中央圖書館新書簡報第三卷第五期（一九六二年五月）；聯合出版中心主編之「讀書俱樂部」，爲文介紹，刊於中國一週六五一期（民國五十一年十月十五日）。國外如旅居法國的陳祚龍教授，撰寫短評刊於通報（*T'oung Pao*）第五十卷第一期（一九六三）；日本船越泰次的書評刊於東洋學第十四號（一九六五）。

是書早於數年前售罄，而索購者仍多。茲予以再版，以饗讀者。爲使讀者檢閱方便起見，特編索引，附於書尾。茲值再版前夕，略贅數語，聊誌經過云爾。

宋晞
民國六十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於華岡

自序

這十篇有關宋史研究的論文，是在民國三十四年到四十七年間陸續寫成，先後在學術性的刊物上發表過的。現在以「論叢」方式，加以整理出版。並在每篇的末尾註上發表的刊物名稱和出版年月，以便稽考。本書的最後部份爲英文提要。

四十七年秋天自美國回來，應臺灣省立師範大學的聘請，講授宋史一課，轉瞬已是第四個學年了。這幾年當中，多讀少寫，在師友的鼓勵下，正準備寫一部較爲完善的宋史。還希望師友們隨時給我以指教。

宋晞

五十一年三月十五日於陽明山莊

宋史研究論叢（一）

目次

一、宋代士大夫對商人的態度……………	一
（一） 引言……………	一
（二） 平庸的士大夫……………	四
（三） 卑鄙的士大夫……………	六
（四） 廉潔的士大夫……………	一〇
二、宋代富商的由商而士……………	一五
三、宋代富商入仕的途徑……………	一八
四、北宋商業中心的考察……………	二三
五、宋代的商稅網……………	三〇
（一） 前言……………	三〇
（二） 北宋商稅務的分布……………	三一

(三)	南宋商稅務的分布	四三
(四)	南宋減併商稅務的原因	四八
(五)	商稅務苛擾商旅的情形	五二
(六)	稅吏苛擾商旅的誘因	五八
(七)	商旅應付稅吏的對策	六一
(八)	結語	六三
六、	北宋商稅在國計中的地位與監稅官	六五
七、	北宋商人的入中邊糧	七三
(一)	前言	七三
(二)	河北河東陝西三路邊糧運輸情形的不同	七四
(三)	河北路入中糧秣情形	七五
(四)	陝西路入中糧秣情形	七八
(五)	結語	八一
八、	北宋稻米的產地分布	八二
(一)	前言	八二

(二)	太湖區	八三
(三)	巢湖區	九〇
(四)	兩湖區	九四
(五)	四川區	一〇〇
(六)	兩廣區	一〇五
(七)	福建區	一〇九
(八)	其他區	一一一
(九)	運銷簡況	一二五
九、宋代太學的取才與養士		

(一)	前言	一三五
(二)	由國子監到太學	一三六
(三)	三舍法	一三八
(四)	取才	一四〇
(五)	養士	一四五
(六)	結語	一五二

十、宋泉州南安九日山石刻之研究·····	一五六
----------------------	-----

（一）訪古經過·····	一五六
--------------	-----

（二）石刻校補·····	一六一
--------------	-----

（三）泉州府志職官志勘誤與斟補·····	一八七
----------------------	-----

索引

英文提要

宋代士大夫對商人的態度

(二) 引言

周初的政治，有利於商業，孟子說：「文王治岐，關市譏而不征。」是助商業的發達的。周文王對臣僚說：「士大夫不雜於工商，商不厚，工不巧，農不力，不可成治。」見程典。春秋戰國時代，各國君臣多藉通商惠工的政策，以遂其富國強兵的願望，商業乃應時而興盛，商人地位因之日見增高。但是到了秦孝公重用商鞅時，商鞅則視經商爲事末利。自此以後，歷代常有賤商的法令，以阻礙商業的發達，抑制商人的地位。

到了唐代，且有士大夫家婢女以主人與商人接觸爲可恥的傳說。馬永卿嬾真子錄卷二：「唐世士大夫崇尚家法，柳氏爲冠。公綽唱之，仲郢和之。其餘名士，亦各修整。舊傳柳氏出一婢，婢至宿衛韓金吾家。未成券間，主翁于廳事上買綾，自以手取視之，且與駟僧議價。婢于隙隙偶見，因作中風狀仆地。其家怪，問之。婢云，我正以此疾，故出柳宅也。因出外舍，問曰，汝有此疾幾何時也？婢曰，不然。我曾伏事柳家郎君，豈忍伏事賣絹牙郎也！其標韻如此。想是柳家法清高，不爲塵垢卑賤，故婢化之，乃至如此。雖今士大夫妻，有此見

識者少矣，哀哉！」此種情形，經過安史之亂以及五代的混亂局面，可就不同了。士大夫爲利所誘，不特不恥與商人爲伍，而且做起商人來了。五代官吏營商的風氣非常普遍，舊五代史記載的不少，單舉朱梁到後周都作將官的宋彥筠爲例。本傳說：「性好貨殖，能圖什一之利。良田甲第，相望于郡國。」宋人筆記裏也有這種記載。王闢之澠水燕談錄卷九：「周顯德中，許京城民居起樓閣。大將軍周景威（宋史周瑩傳作周景）先於宋門內臨汴水建十三間。世宗嘉之，以手詔獎諭。景威雖奉詔，實所以規利也。今所謂十三間樓子者是也。景威子瑩，國初爲樞密使。」入宋之初，大體上講，是准許官員們公開營商的，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開寶六年（西元九七三）五月，盧多遜在翰林，因召對，言趙普嘗以隙地私易尙食蔬圃，廣第宅，營邸店，奪民利。」又九年（九七六）十一月庚午條：「國初并、益、廣南各潛大號，荆湖江表止通貢舉，西北二方皆未賓伏，太祖垂意將帥，分命李漢超及郭進等控禦西北。其家族在京師者撫之甚厚。所部州縣，莞榷之利悉與之，資其回圖貿易，免所過征稅。」回圖貿易是五代慣行的，太祖所以容許因仍不改此習，大抵是一種手段。朱子語類卷一二七：「或言太祖受命，盡除五代弊法，用能易亂爲治。曰，不然。只是去其甚者，其他法令條目，多仍其舊。大凡做事底人，多是先其大綱，其他節目可因則因。」太宗即位以後，國內漸告統一，對太祖這種因循的辦法，加以修正，長編：「太平興國二年（九七七）

正月丙寅，五代藩鎮多遣親吏往諸道回圖貿易，所過皆免其算。國初大功臣數十人，猶襲舊風，太祖患之，未能止絕。於是詔中外臣僚，自今不得因乘傳出入齎輕貨，邀厚利。並不得令人於諸處回圖，與民爭利。有不如詔者，州縣長吏以名奏聞。」當時張永德在太原，因遣親吏販茶規利，並販賣羊頭，被轉運使王嗣宗告發，結果罷爲左衛大將軍。見宋史張永德傳。政府雖有法禁，然要杜絕此風，却不是一時所能辦到的。長編載眞宗咸平五年（一〇〇二）十月侍御史知雜事田錫說：「臣觀近敕戒勵大臣，謂其不守廉隅，多置資產。祿厚而不知恥者，尙應嫌恨；官崇而能自省者，豈不憂慙？況近畿闔閭之間，悉大臣資產之地，好利忘義，未知何？擅富兼貧，一至於此。可以檢郡縣稅籍，自然見公卿戶口，其務殖貨財，不知純極。以貪化下，安得風俗淳和？忘國憂家，豈令官吏廉潔？今敕命施行之後，兼文武豪富之家，可於敕書更布新令，食厚祿者不得與民爭利，居崇官者不得在處迴圖。此乃申明舊章，備載前史，可師古制，以戒貪夫。」可見士大夫圖利的風氣仍存。後來經政府三令五申，纔多少矯正。蔡襄忠惠集卷十五，廢貪贓：「臣自少入仕，于今三十年矣。當時仕宦之人，雖有節行者，皆以營利爲恥。」按蔡氏入仕在仁宗初年，可見仕風已有進步。朱子語類卷一二九：「祖宗以來，名相如李文靖、王文正諸公，只恁地善，亦不得。至范文正時，便大厲名節，振作士風，故振作士大夫之功爲多。」又宋史忠義傳序：「眞仁之世，田錫、王禹偁

、范仲淹、歐陽修、唐介諸賢，以直言讜論倡於朝。於是中外縉紳，知以名節相高，廉恥相尚，盡去五季之陋矣。」這是因為眞、仁以後，士的人數逐漸增加，勢力漸大，在優厚的環境下，形成他們的自尊心，想更提高在社會上在政治上的地位，義利之辨日濃；一般的說，他們有營商是不名譽的感覺。然而在士大夫羣中，像這類的畢竟非多數。王安石上仁宗皇帝言事書：「夫出中人之上者，雖窮而不失爲君子。出中人之下者，雖泰而不失爲小人。惟中人不然，窮則爲小人，泰則爲君子。計天下之士，出中人之上下者，千百而無十一；窮而爲小人泰而爲君子者，則天下皆是也。」見臨川集卷三九。根據這段話，可把士大夫分做廉潔的，平庸的和卑鄙的三種類型。平庸的士大夫居多數，卑鄙的士大夫次之，廉潔的士大夫最少。茲分別敘述他們對商人的態度於後。

（二）平庸的士大夫

士大夫階層的中心勢力是操在居多數的平庸士大夫手中的，他們不喜改革，而想保持既有的勢力。在這種情勢之下，對商人的輕視，比之前代，有增無減。楊時龜山集卷三，上毛憲書：「某愚無似，家世業儒，而名不隸於農工商賈之籍。」呂南公灌園集卷十五，上曾龍圖書：「某南城之東野寒人，少時自慮其智力蹇薄，不足以參農，商工技下風，故妄意於文

學，蓋十五而讀書，二十而思義。」鄭剛中北山集卷五，相說條：「今之所謂四民者，士則有學，農則有畎畝，皆不游散四方；其游散者，惟工商二流。」陸游渭南文集卷二一，東陽陳君義莊記：「推上世之心，愛其子孫，欲使之衣食給足，婚嫁以時；欲使之爲士，而不欲使之流爲工商，降爲皂隸，去爲浮圖老子之徒。」他們的言論在當時能發揮很大的力量。曾鞏隆平集卷七，宋綬傳：「初尚美人出宮，上召綬面草詔云：當求德閥，以稱坤儀。旣而聞左右以茶商陳氏女入宮。綬因閒見曰：陛下乃欲以卑賤者正位中宮，不亦與前日詔語戾乎？及樞密使王曾入對，上首詢之。曾深以爲不可。上曰：宋綬亦如此言。時宰相呂夷簡，屢論列上前。卒罷之。」司馬光涑水記聞卷九則載：「郭后旣廢，京師富民陳子誠者，因保慶楊太后納女入宮，太后許以爲后也。已至掖庭，將進御，勾當御藥院閹士良聞之，遽見上。上方披百葉圖擇日。士良曰：陛下讀此何爲？上曰：汝何問焉？士良曰：臣聞陛下欲納陳氏爲后，信否？上曰：然。士良曰：子誠是大臣家奴僕之官也。陛下若納奴僕之女爲后，豈不愧見公卿大夫也。上遽（當作遽）命出之。」這兩段文字記載同一件事，雖略有出入，然足以說明商人在士大夫看來是低一等的。

從另一方面看，士大夫對商人輕視的結果，一般中小商人漸漸地養成了自卑的心理。歐陽修文忠集卷六三，湘潭縣修藥師院佛殿記：「湘潭縣民李遷之賈江湖，歲一賈，其入數千

萬。遷之謀曰：夫民力役以生者也，用力勞者其得厚，用力媮者其得薄，以其得之豐約，必視其用力之多少而必當，然後各食其力而無慙焉。士非我匹，若工農，則吾等也。」王明清撫青雜記（說郛卷三七）：「項四郎，泰州鹽商也。嘗商販自荆湖歸，至太平州，中夜月明睡不着，聞有一物觸缸。項起視之，有似一人，遂命梢子急救之，乃一丫鬟女子也，十五六歲，問其所事。曰：姓徐，本北人，體（澄？）州寄居。茲者父自辰倖解官，舉家赴臨安，至此江中，忽逢刼賊，某驚墮水中，附一踏道漂流至此，父母想皆遭賊手矣。項以其貴人家女，意欲留之爲子婦，遂令獨寢。比歸其家，以其意告厥妻。妻曰：吾等商賈人家，止可娶農賈之家，彼驕貴家女，豈能攻苦食淡，緝麻織布，爲村俗人事耶？不如貨得百十斤，別與兒男娶。」這兩段記載指出商人自甘與工農爲伍，不敢和士大夫攀緣。階級觀念在商人心目中竟是起了這樣大的作用。

（三）卑鄙的士大夫

以整個宋代來說，政治的腐敗是無可諱言的。官吏俸給既少，而要想陞擢，又非奔走權門不可；要奔走權門，則錢是省不了的。程荀尊德性齋小集卷二，代參堂劄子二：「今之爲將帥者，類無憂國憂土之心。自其到軍，即務哀剝刻，經營賈販。凡所以上奉權貴而求陞擢

，下節子女而快己私者，皆于此乎取之。」這樣，一些熱中名利的士大夫，就嗜財若命了。如游酢論士風：「天下之患，莫大於士大夫無恥，士大夫無恥，則見利而已，不復知有他。如入市而攫金，不復見有人也，始則非笑之，少則人惑之，久則天下相率而效之，莫知以爲非也，士風之壞，一至於此。則錐刀之末，將盡爭之，雖殺人而謀其身，可爲也；迷國以成其私，可爲也。草竊姦宄，奪攘矯虔，何所不至，而人君尙何所賴乎？」見宋文鑑書六一。又丁隲請禁絕登科進士論財娶妻：「臣竊聞近年進士登科，娶妻論財，全乖禮義。衣冠之家，隨所厚薄，則遣媒妁往返，甚於乞丐。小不如意，棄而之它。市井駟儉，出捐千金，則貿質而來。安以就之，名掛仕版，身被命服，不顧廉恥，自爲得計，玷辱恩命，虧損名節，莫甚於此。陛下上法堯舜，旁規漢唐，開廣庠序，遴擇師儒，自京師以達天下。教育之法，遠過前古，而此寺（？）天資卑陋，標置不高。筮仕之初，已爲污行，推而從政，貪墨可知。臣欲乞下御史臺嚴行覺察。如有似此之人，以典法從事，庶幾淳厚風教，以懲曲士。」因此有人把這種弊病指出，希望政府注意。胡宿五峯集卷三，向侍郎行狀：「今天下急務有三焉：一曰士風不競，二曰兵籍不修，三曰戶版不實。」李石方舟集卷十，上宰相書：「某聞之天下之勢，藏於天下之風俗；而風俗之變，成於士大夫之好尚。重惟今日之治天下，士大夫宜各竭精殫慮。今日天下之風俗，所以作成天下之勢，似不可忽也。通其變使民不倦，或者

士大夫今日有倦者矣。」

至於商人，也有富商、中商和小商之分，略如農村中的富農、中農和貧農。富農對於中農小農壓迫，而使土地集中；富商對中商小商壓迫而集中或壟斷商業資本。商業資本雖然發達，但商人地位不能提高，原因大抵有二：第一、在社會與政治上士大夫潛勢力大，商人沒有具備足夠推翻士大夫勢力的條件。第二、因為士大夫階級站在社會階級中最高層，寧願與士大夫妥協來保持他們的富，絕不願犧牲他們的富來和士大夫對抗。所以他們決不願也不能領導中小商人，或中農貧農，或工人，從事與士大夫對立，因為他們與中小商人，中貧農，工人原或對立，或妥協。而這些分子是決不願與富商團結的。

因此，次多數的卑鄙士大夫與富商之間，雙方各有需求，就很容易勾結在一起。長編：「太平興國二年四月辛卯右拾遺郭泌言：劍南諸州官糶鹽，斤爲錢七十。豪民黠吏，相與囊橐爲奸。賤市于官，貴糶于民，斤爲錢或至數百。望稍增舊價爲百五十，則豪猾無以規利，而民食賤鹽矣。從之。」宋史梁適傳：「京師茶賈負公錢四十萬緡。鹽鐵判官李虞卿案之急。賈懼，與吏爲市，內交於適子弟。適出虞卿提點陝西刑獄。」文忠集卷二一，曾致堯神道碑：「公知壽州。壽近京師，諸豪大商，交結權貴，號爲難治。」卷六三，湘潭縣修藥師院佛殿記：「湘潭縣藥師院新修佛殿者，縣民李遷之所爲也。遷之賈江湖，歲一賈，其入數千